

长春大学旅游学院教务处

教务字〔2024〕7号

关于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重修工作的通知

根据我校《关于开展重修工作的通知》（长大旅教字〔2019〕7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对2020级-2023级学生需要重修课程安排选课，具体流程如下：

一、选课对象

2020-2023级需要重修的全体学生。

二、选课流程

学生登录教务管理系统，完成选课流程，详见步骤如下：
登陆教务系统点击【学生申请】→【重修报名申请】；选择需要重修课程→点击【报名】按钮；在弹出提示框中点击【确认】。

三、选课开放时间

2024年4月3日13:00至2024年4月8日23:00，逾时选课系统关闭，超时不予补报。

四、重修缴费及课程安排

重修费用标准为考试课 200 元/科，考查课 100 元/科。缴费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1 日 9:00 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 23:00，超时不予受理。

公共课重修授课时间：4 月 22 日至 5 月 10 日

成绩提交时间：5 月 13 日

专业课重修授课时间：5 月 13 日至 5 月 31 日

成绩提交时间：6 月 3 日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学生必须先在校务管理系统进行选课报名，才能进入后续的缴费、学习、考核等环节；

2. 因校外实习等原因未参加本学期补考的课程，无需参加此次重修；

3. 学生应视自己的学习能力和时间，合理安排重修学习。

